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427 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收到《二次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落实，并按照《二次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逐一进行了核查、分析和回复，具体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